

浅析老子“无为”思想的应用及其当代价值 ——以习近平引用《老子》经典为例

张乐

(郑州大学, 河南省、郑州市, 450000)

摘要:老子哲学是以“道”为最高范畴的哲学, 而道家的思想核心是“以无为本”, 顺其自然, 无为而治。在《老子》一书中, 全文在论述“无为”思想, “无”出现的次数为 95 次, “无为”出现次数为 13 次, 不同之处所赋予的意义也各不相同。本文将以通行本《老子》为讨论对象, 从圣人、侯王、百姓及“道”本身四个角度对一书中出现的“无为”展开意义分析, 体会其以民为本, 心怀百姓; 少私寡欲, 知足常乐; 道法自然, 和谐相处的历史意义, 并以习近平总书记引用《老子》经典为例, 从国家、社会和个人三个角度对其当代价值进行分析。本文研究不仅能加深对老子“无为而治”思想的理解, 同时可以获得对文化传承与文化自信更深邃的启示。

关键词:《老子》; 无为; 顺应自然; 文化

中图分类号: B2 **文献标识码:** A

一、引言

“无为而治”最早出现在社会动荡的春秋战国时期, 是先秦道家《老子》一书中的内容, 并成为老子政治思想的核心。作为中国传统哲学, “无为而治”不仅是古代帝王统治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更是可以延用至今的治国理念。^[1]时至今日, “无为而治”在当代的价值更是体现在方方面面, 上至国家协同发展、全球环境气候的改善, 下到社会的和谐发展、家庭的幸福和睦, 个人的道德操守, 均离不开其思想内涵。党的十八大以来, 习近平围绕中国社会在新形势下的实际问题发表了一系列治国理政的新思想。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理论, 同时也汲取了中国传统文化思想的精髓。习近平高度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并将其作为治国理政的重要思想文化资源。在众多典籍中, 习近平对《老子》有较多的引用和阐发。梳理和分析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中的中国传统文化思想因素, 能正确阐释中国传统文化思想,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蕴含的深厚文化底蕴, 也有助于理解老子“无为而治”的当代价值, 获得对文化传承与文化自信更深邃的启示。

二、老子“无为”思想的社会背景

春秋战国时期是一个长期分裂割据的时期, 也是中国历史上思想文化空前繁荣的时代。分封制的瓦解使各国诸侯的势力日益强大, 并逐渐摆脱了王权的控制, 导致诸侯混战, 激化了社会矛盾。^[2]在社会经济领域,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农业生产工具的改进和技术的提高, 土地制度和税收制度也进行了改革, 以满足小农经济的发展。除此之外, 手工业和商业的逐渐发展也为社会经济的进步提供了便利。在这个变化中, 人们最重视社会经济中农业生产的

[1] 李秋月:《论“无为而治”的当代价值》,《知与行》2016年第6期,第31-33页。

[2] 刘小力, 郭嘉恒:《道家“无为而治”思想及其积极意义》,《学习月刊》2021年第11期,第55-56页。

重要地位,以确保农业生产平稳发展。除了对生产工具的充分利用,更要遵循自然规律,顺应时节的变化来耕作劳动。这种对于天时规律的遵循实则是老子“无为”思想的现实写照。

从社会政治角度来看,现实政治的逐渐崩坏不仅是老子政治生活的真实环境,也是其哲学思想的现实关注。老子“无为”思想的提出主要针对统治者的治理理念而言,要求从思想和行动上约束统治者自身的言行举止,主张遵循“道”而为,不妄为。老子无疑对周代政治生活的混乱斗争而感到失望,但这并不能构成其反对以宗法制为主要形态的周代政治制度本身的说明。从深层角度来说,老子政治思想的展开还是以周代所缔造的“天下”为主要背景依托,而且对于这一天下的观念老子并非持反对态度,只是在如何治理天下这一问题上,老子提出了自己的看法。^[1]

从社会阶层来看,春秋晚期,周代的分封制已经趋于瓦解状态,礼乐制度逐渐崩坏,社会结构出现了巨大的变化,其中一个突出表现就是士阶层作为新兴的力量登上了历史的舞台。首先,士阶层的兴起与官学下移、私学的出现密切相关。老子“无为”思想的提出表明士阶层能够较为独立的思考和表达言论,这正与学术思想的下移有关。其次,隐士群体及文化对老子“无为”思想的形成也具有重要的影响。隐士群体是中国古代文化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在先秦时期就已存在一批不与现实妥协的隐士,从隐士文化的角度来看,这种归隐心态以及对现实政治社会的失望不满对老子“无为”思想的产生来说是重要的支撑。

以上三个方面构成老子“无为”思想形成的社会背景:经济的发展,对政治的失望以及士阶层的兴起引发老子对处世之道的思考,究竟如何才能让深处动荡的百姓安居乐业,如何才能让战乱频繁的社会稳定发展,他给出了自己的答案——无为而治。无为并不是不作为,而是在遵循自然发展规律的基础上有所为,从而达到“无为而无不为”。

三、《老子》中“无为”的意义解析

老子哲学是以“道”为最高范畴的哲学,老子在开篇第一章中点明主题——道,认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也就是说,“道”是解释不清楚的,在整本书中,老子从宗教世界和现实世界两个维度出发来喻“道”,从而阐述老子的哲学体系。在本章,老子提出“有”“无”同出异名,同谓之玄,即“道”是“有”和“无”的统一体。“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两者处于同一哲学层面。从另一个角度讲,“无”即是“有”,“有”即是“无”,两者“异名同谓”,共同构成“道”。此时的“有”和“无”是一种形而上的辩证意义,即“有”“无”同为“道”的一体两面,是万物产生的根源。老子从“无”

[1] 秦晓:《论老子“无为”思想的社会背景》,《中华老学》2023年第1期,第148-160页。

中提出“无为”，即顺应天道，无所作为。“无为而治”是老子哲学思想的核心，在《老子》一书中，“无为”出现数量为13次，分布在10个章节，本章将对书中出现的“无为”展开意义分析，来体会老子的哲学思想。

（一）圣人“法则天地”

“圣人”是《老子》思想体系中的关键人物，也是老子政治建构中至关重要的行动主体。“道”是万物之所法，圣人通过“法则天地”使“道”运行通达，使天地秩序和谐顺畅。“道”以“自然无为”的方式创造天地，对天地万物并不妄加干涉，只是让它们按其本性自由发展。“圣人”则效仿“道”，以“自然无为”来法则天地、养育万物，显示道之妙用的无所不在。《老子》第二章言：“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圣人以不言无为的方式完成其教化之功，使万物自然生长、并育不害。习近平在谈到社会发展规律时，曾引用《老子》中的“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就出自本章。老子道论源自老子对早期中国本源哲学思想的转化与革新，也体现了古代哲学“天人合一”的思想。这一章用“有无”“难易”“长短”等相反相成的概念来说明“道”是一体两面，不断变化着的，从而概括出“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第六十三章：“为无为，事无事，味无味。”同样在叙述圣人“法则天地”，“处无为之事”。在老子理想的世界里，“圣人”对待天下，都是持“无为”的态度，也就是顺应自然的规律去“为”，所以叫“为无为”。所谓的“无为之事”其实是自然在做的事，圣人要做的就是遵循自然，传授自然在讲的课。第二十九章：“是以圣人无为，故无败；无执，故无失。”圣人不枉为，所以不失败，不强行把持，所以不失去。“无为”即顺应自然，不勉强为之。顺应自然，不争不抢，则不惧失败，也不会失败。第五十七章：“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老子认为，统治者如果能够顺应自然，喜欢清静，无事无欲，那么百姓就会自然而然地走上正道，既生活富裕又淳朴善良。

（二）王侯“自然无为”

“圣人”是“道”的担负者，“侯王”则是“道”的实行者。道家的“内圣外王”是“内圣即外王”，也就是说具有现实权威的施政者才是“圣人”角色的担当者，“圣人”就是“侯王”，“圣人”与“侯王”一体两面。道家主张从个人内心无为自由修炼，达到最高境界方能成为圣人。第三十八章：“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下德无为而有以为。”品德真正高尚的人顺应自然处无为之事，不追求外在的名利，用实际行动来影响别人，品德低下的人看起来做着顺应自然之事，而实际上是为了表现自己，满足成就感。“上德”主张无为，所以不表现

作为。“下德”主张无为，所以要表现作为。提高品德不是为了自己有所获，而是在于把事情办好。圣人要达到的最高的修养是“无为”，一切按照自然发展规律去做，而没有什么需要加以人为的措施，所以说“无以为”。低级的修养“为之”，是认为人为的措施很有必要，所以是“有以为”。国家治理好坏，从根本上来说，取决于君王是否能坚守道德，心怀百姓，做到“以百姓之心为心”。第十章言：“爱国治民，能无为乎？”这一章主要从修身角度展开，一个人要服从天地之道，必须从根本上改变自己，于是老子提出一系列反问，引发深思。作为一名君主，爱国治民，能够做到以自然无为来治理天下吗？出于仁慈之心，爱护百姓是人之常情，但不可过分施恩给利，以增加其私欲，无欲则无患，社会才能安康，国家才能太平。作为王侯，必定要减少私欲，提高道德修养，做到自然无为，社会才能和谐安定，国家才能繁荣昌盛。

（三）民众“遵循法则”

当我们认为圣人以“自然无为”的方式“法则天地”，进而治理天下的时候，我们无法忽略《老子》中关于圣人与民众关系的重要表述：“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为无为，则无不治”（第三章）。在老子看来，圣人与百姓之间是对立关系：道是一、本，万物是多、末，道与物是不能转化的，圣人与百姓也是不能相互转化的，百姓永远不可能成为圣人。圣人只是通过引导民众遵循自然法则、合于天地，辅助百姓去约束自我、实现自我，从而达到宇宙运化的至善之境。然而并不是所有民众都能够自发、自主地跟随圣人走向“大道”，对于这部分人，道家选择以“愚”的方式使百姓回归淳朴状态。“尚贤”是春秋各国一项重要的战略举措，而老子却认为，崇尚贤才是导致民相互争夺的原因，带来钩心斗角和尔虞我诈的“有为”，于是老子提出通过“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来“使民无知无欲”。这一观点显然是不适用于如今现实社会的，但在当时战乱频繁的春秋时代，这深刻体现出一个深知漫漫血火的思想家对于回归自然，追寻宁静的向往。只有尊崇自然，无知无欲，达到不争的状态，百姓才能摆脱束缚，做到各得其所，社会才能得到的良好治理。“天之道，不争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第七十三章）。不争是一个人品格和认知阶级的重要体现，也是顺从天道的一种做法，民众遵从法则，方可安居乐业。

（四）道本无为

《老子》全文在论述“道”，而“道”的核心就是“无为”，在第三十七章中，《老子》写道：“道常无为而无不为。”“无为而治”是“道”的要求，道常无为，但万事万物都要

顺应这个“无所作为”的道而生生不息，千变万化，所以又说“无所不为”。道以任意形态存在于世间，行自然之理，不会刻意施为，人应该顺应事物发展规律去行事，不要去做违逆自然的事。“无有入无间，吾是以知无为之有益。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天下希及之”（第四十三章）。本章主要以柔为比喻，来讲无为的好处，从而论述无为而治的治国理念。在老子看来，“水”是最接近于“道”的：“上善若水，水利万物而不争”（第八章），水善于滋润万物而不与万物相争，停留在众人都不喜欢的地方，所以最接近于“道”。在老子的假定状态下，“无”可以进入没有间隙的事物之中，柔能胜强，无能胜有，“道”的无形、无态同样可以穿透、进入到任何地方，所以，不言、无为比言说、有为更有益于治理天下。“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第四十八章）。本章同样在叙述“无为而无不为”的处世哲学。老子认为，天下真正要学的是道，但道只能悟，不能学。而道之外的各种学习都不重要，而且往往学的越多，离道越远，学的越少，反而能进入“无为”状态，接近大道。“无为而无不为”是老子哲学的思想核心，老子认为，人的作为是天地大道自然安排的，要顺应自然，便没有什么是不可为的。

老子从不同角度阐述“无为”思想：从圣人角度来看：圣人“法则天地”，“无为而民自化”，“处无为之事”；侯王“自然无为”，“以百姓之心为心”，“无为以爱国治民”，“使民无知无欲”；从百姓角度来看：“民无为，则无不治”；从自身角度来看：“吾是以知无为之有益”；从修养角度来看：“上德无为而无以为；下德无为而有以为”。“无为而治”的思想需要君王降低欲望，减少作为，最好做到无为、无事、无欲，只有这样，百姓才能自化、自富、自朴，国家和社会同样能和谐、安定、繁荣富强。

四、老子“无为”思想的当代价值

“无为”就是因循道理，顺从天志，不为所欲为，从而顺应自然变化，让天下得到治理。老子的“无为而治”思想被一直继承、发扬、运用至今，无论是古代还是当代，其意义都不容小觑。本章从历史和当代两方面分析“无为”思想的意义及其应用价值，从而加深对其的理解和感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治国理政的重要资源，通过对习近平总书记引用《老子》经典进行阐述，不仅能体会其当代价值，而且能对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产生启发。

（一）“无为”思想的历史意义

老子“无为”思想强调治国者应尊奉天道，以民为本，心怀百姓，少私寡欲，清静无为，使上下各安其位；同时坚持以德报怨，修德以服远人，则天下相交而平和，具有较强的

历史意义。

1. 以民为本，心怀百姓

老子的“无为而治”具有民本思想的光辉。在治国理政、平天下方面，习近平曾引用《老子》“以百姓之心为心”（第四十九章）。在老子的思想中，“百姓”是极其重要的存在。他对民众予以深切的同情和理解，常心怀百姓疾苦，强调“圣人无常心，以百姓之心为心”，并不断主张“善”和“信”的重要意义。从圣人角度来看，应“以百姓之心为心”，心怀百姓，以民为本。执政者应该有与百姓相同的主观愿望，实现百姓所向往的美好生活，习近平以人民为中心的治国理政思想，与老子的以百姓心为心的政治哲学体系，有相通之处，这既是对老子“以百姓心为心”的传承，又是在新的时代背景下对老子思想的创新性发展。

从百姓角度来看：“民无为，则无不治”，百姓做到顺其自然，君王则无不治。在老子看来，君王施政要以民为本，为政者在治理国家的时候，就必须按照自然无为的法则行事。在《老子》中，他同样发问：“爱国治民，能无为乎？”要实现百姓心为心，就必须无为而治，让百姓自富自化自朴自正。君王在治理国家的时候，要顺从人民的本性，不要刻意有所作为，这样不仅能使自己的美德流芳千古，使自己的慈爱遍及整个社会，更能够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使得人民获得更好的生存条件。^[1]君主能够按照“无为而治”的原则施政，百姓自然会安居乐业，实现社会的和谐发展。

2. 少私寡欲，知足常乐

在修身方面，习近平在讲话中曾引用《老子》：“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第四十六章）。强调自虚守静、少私寡欲、内视反听，可以说是老子修身之道的基本要义，而相关思想来自他对历史上各种人物生死荣辱的考察。老子在第十四章阐述“无为”思想时，提到要想解决各种社会病态，就要回到自然状态，见素抱朴，少私寡欲。在如今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时代，人们会面临各种诱惑，更易于迷失前进的方向，成为欲望的俘虏，找不到自我。如何才能抵制这些诱惑呢？老子的“少私寡欲”思想给了我们答案。少私寡欲，使事物自然而然地演进，避免遭受贪欲的冲击与引诱，不做私欲有害之为做到无私无欲，实现无为而无不为理想境界。^[2]在老子看来，一个人的欲望总是无限大的，不停地追求也得不到满足。因此，老子主张一个人应该从身边已经拥有的东西中得到快乐和满足，如此，不仅能免除灾祸，更能得到快乐。

[1] 张淼：《略论老子“以民为本”的思想》，《石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5期，第65-68页。

[2] 贾磊磊《<老子>无为思想初探》，《文教资料》2021年第4期，第58-59页。

3. 道法自然，和谐相处

道法自然这一观点也出自《老子》。在第二十五章，他提出，“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道以自然为法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道法自然”的意思其实就是顺应事物自身发展的规律，遵循“道”的“自然”规律，其本质还是“道常无为而无不为”的哲学思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必须具有和谐意识，协调好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关系。人与自然是相互依存的，自然给人类提供生存的环境，使人类得以延续，人类自然要做到“无为”，顺应自然发展。如今出现的各种环境污染问题，其实质上是人类为一己私欲，以牺牲环境为代价来促进经济发展，其结果是气候变暖，自然灾害的频繁发生，受害者不仅是自然，还有我们人类。我国提出的可持续发展，就是顺应了道法自然，无为而治这一思想，要遵循自然发展规律，促进自然和谐发展，要在不威胁自然资源的前提下做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要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二）“无为”思想的当代价值

老子的敬民、为政理念远溯帝舜之道，借鉴《尚书》《易经》，不仅是古代帝王统治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可以延用至今的治国理念。老子的学说具有深远影响和世界意义，习近平高度重视从包括《老子》在内的优秀传统文化典籍中汲取治国理政的智慧，多次引用《老子》的语句阐述自己的思想，从而体现老子“无为”思想丰富的当代价值。

1. 对国家协同发展的现实意义

在如今全球化的时代，各个国家密切往来，构成人类命运共同体，我们应当树立求同存异、相互包容、共生共荣的价值理念，展现大国担当，促进人类社会和谐发展。在阐发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主张时，习近平借用“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第六十四章）和“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与人，己愈多”（第八十一章）。在阐述大国的广阔胸怀时，习近平引用“上善若水，水利万物而不争”（第八章）和“大邦者下流”（第六十一章），提出大国要像居于江河下游那样，拥有容纳天下百川的胸怀。在阐述大国领袖的责任担当和治理智慧时，习近平引用“治大国如烹小鲜”（第六十章）、“多言数穷，不如守中”（第五章）。政令过于烦琐、具体，就可能会陷入穷于应付千变万化实际情况的局面，应对的方式是“守中”，即守住底线、守住原则、守住根本，只有这样，才能万变不离其宗，最终以不变应万变。^[1]在疫情面前，中国政府展现出强大高效的组织和动员能力，采取了高标准、大规模的防控措施，在完成国内防控任务的前提下向多

[1] 人民日报评论部：《习近平用典》，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5年，第285-286页。

个国家支援物资和医疗水平，真正体现出大国担当。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就是每个民族、每个国家、每个人的前途命运都紧紧联系在一起，应该风雨同舟，荣辱与共。^[1]在说明治国理政要有忧患意识时，习近平引用“为之于未有，治之于未乱”（第六十四章）。当前，中国经济社会发展正处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历史时期，呈现出许多不同以往的新特点、新情况，习近平引用这句话来要求全党增强忧患意识，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化解于无形。谋划任何一件大事、难事，都要从细微的小处考虑。即使形势呈现出良好的趋势，我们也要保持清醒的头脑，能敏锐发现潜在的问题，及时解决。在如今全球化、信息化和多元化的历史条件下，应当尊重历史和社会发展规律，尊重人类社会及世界文明的多样性，本着协商对话、相互合作的态度解决人类社会所面临的全球性问题，充分发挥世界各国人民的主体性和创造性。

2. 对社会和谐发展的现实意义

人类社会是非常复杂的，社会劳动分工多样，利益关系复杂，社会风险不断增加，因此需要协调和处理多方面的矛盾、关系和利益。管理者应当提高自身的道德修养，较少一己私欲，一心为公，充分认识到为政之道的“不可为”，以顺其自然、遵循规律的方式治理国家，唯有如此，才能实现“不欲以静，天下自定”的社会治理状态。习近平多次借用“图难于其易，为大于其细。天下难事，必作于易；天下大事，必作于细”（第六十三章）来说明脚踏实地的重要性。“为之于未有，治之于未乱”（第六十四章），任何事都要防患于未然，维护社会安定和谐是难事大事，但必从小事做起，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利益。我们需要有宏大的理想目标，脚踏实地过难关，积少成多，积沙成塔，才是事业发展的根本方法。在个人做事层面，习近平指出：“无论办文办会办事，都要一丝不苟、严谨细致、精益求精，于细微之处见精神，在细节之间显水平。”^[2]人民也应该配合政府管理，从自身做起，遵循自然发展规律，不谋私利，不产生私欲，人与人之间和谐相处，互帮互助，构建文明和谐的社会关系。管理者应当摒弃以自我为中心、理性至上的社会治理理念，树立无为而治的社会治理理念，以顺应规律、顺势而为的态度治理自然、社会和国家。

3. 对个人提高修养的现实意义

“无为而无不为”思想的核心概念是超越功利主义，放下执着和期待，通过培养内在的智慧、觉察力和自由选择，实现个人的成长和发展。这一思想鼓励个人从内心深处发现自己

[1] 武扬帆：《全球抗疫诠释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的探析》，《品位·经典》2021年第6期，第63-66页。

[2] 习近平：《办公厅工作要做到“五个坚持”》，《秘书工作》2014年第6期。

的真实需求和动机,并通过内在的力量引导自己的行为和生活态度。摒弃社会生活中的功利心态和过度期望,可以减少心理压力和焦虑。因为我们不再执着于追求完美和满足他人的期望,而是更关注自己的需求和内在价值。这种自由和内心的平静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面对挑战 and 困难,在选择人生道路时更加自主和果敢。习近平总书记将“无为思想”与廉政建设相结合,强调做人要懂得知足,坚守内心底线,不为贪欲所迷惑。在论述“贪欲”的危害时,习近平引用“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第四十六章)。在说明道德操守的必要性时,习近平引用“法令滋彰,盗贼多有”(第五十七章)。在倡导廉政之风时,引用“心不动于微利之诱,目不眩于五色之惑”(第十二章)。

培养内心的平静是一种寻求内心平衡和精神健康的实践。通过与自然和谐相处,放慢节奏,关注当下,我们可以减少心理压力和焦虑,增加自我意识和内心满足感。这种修炼帮助我们以一种更平衡的方式面对生活中的挑战,过上更平静和充实的生活。内心的和谐与平衡意味着我们通过培养内心的平和与宁静,将我们的思想、情感和行动引向更加和谐的状态。这种内在的和谐使我们更加稳定和坚韧,能够从容地面对生活中的变化和挑战。外在的和谐与平衡是指我们与自然和社会和谐相处。我们应该遵守自然规律,与环境和谐相处。与此同时,我们必须与他人建立和谐的关系,以合作和共享的精神面对社会的不同问题和挑战。

参考文献:

- [1]余秋雨.老子通释[M].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21.
- [2]刘小力,郭嘉恒.道家“无为而治”思想及其积极意义[J].学习月刊,2021,(11):55-56.
- [3]秦晓.论老子“无为”思想的社会背景[J].中华老学,2023,(01):148-160.
- [4]李文华.浅释《老子》中“无”的多种含义[J].河西学院学报,2007,(01):34-36.
- [5]张森.略论老子“以民为本”的思想[J].石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4,(05):65-68.
- [6]贾磊磊.《老子》无为思想初探[J].文教资料,2021,(04):58-59.
- [7]武扬帆.全球抗疫诠释人类命运共同体思想的探析[J].品位·经典,2021,(06):63-66.
- [8]胡静.老子“无为而治”思想及其当代价值[J].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9,18(06):64-68.
- [9]马永刚.《道德经》中“无为而有为”思想在个人层面的意义与影响[J].百科知识,2023,(24):4-6.
- [10]胡兆东.《老子》中的圣人及其政治建构[J].山西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学报,2023,35(09):75-80.
- [11]刘鹤亭.习近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运用——以对《老子》的引用为例[J].邓小平研究,2021,(02):87-96.
- [12]李秋月.论“无为而治”的当代价值[J].知与行,2016,(06):31-33.
- [13]张雯.习近平治国理政对传统文化重视“民心”思想的继承和弘扬研究[D].西安外国语大学,2018.
- [14]廖同真.老子“圣人之道”——以《老子》第3章为例[J].商丘师范学院学报,2018,34(07):36-40.

Analysis on the application and contemporary value of Laozi's thought of "无为"

——Take the General Secretary quoting the classic of *Lao Zi* as an example

Zhang Le

(Zhengzhou University, Henan Province, Zhengzhou City, 450000)

Abstract: Laozi's philosophy is the philosophy of "Tao" as the highest category, while the core of Taoism is "Taking nothing as the foundation", letting nature take its course and ruling without doing anything. In the book *Lao Zi*, the whole text discusses the thought of "Non-action theory", the occurrence of "Non-action theory" is 95 times, and the occurrence of "Non-action theory" is 13 times, and the meanings given by different places are different. This paper will take the passage of *Lao Zi* as the object of discussion, from the sage, Hou king, the people and the "Tao" itself four perspectives to carry on the meaning analysis of the "Non-action theory" appeared in the book, understand that it is people-oriented, with the people in mind; Less private desire, contentment; the historical significance of natural Tao law and harmonious coexistence, and take the General Secretary's quoting the classic *Lao Zi* as an example, analyzes its contemporary value from three perspectives of the state, society and individuals. The research in this paper can not only deepen the understanding of Lao Laozi's thought of "govern by non interference", but also gain more profound enlightenment on cultural inheritance and cultural self-confidence.

Keywords: *Lao Zi*; Non-action theory; Conform to nature; culture

作者简介: 郑州大学文学院 2023 级研究生,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